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公布 — EnergyAustralia 與 Lochard Energy 就出售 Iona 燃氣廠所引起的訴訟 達成和解協議

和解協議

於2021年3月11日，中電控股（「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EnergyAustralia Holdings Limited（「EnergyAustralia」）及其若干附屬公司與Lochard Energy (Iona Operations Holding) Pty Ltd（「Lochard Energy」）及其若干相關公司，以及QIC Private Capital Pty Ltd（「QPC」）達成和解協議（「和解協議」）。QPC在有關交易中代表Lochard Energy，並被EnergyAustralia提出第三方索賠。該協議是一份就出售Iona燃氣廠所引起Lochard Energy對EnergyAustralia提出索賠的全面和最終和解協議。和解協議主要包括EnergyAustralia將對Lochard Energy及QPC支付的款項，其次是延長Iona燃氣廠現時為EnergyAustralia提供儲氣服務的長期商業關係。

和解協議與本公司從展開法律訴訟程序以來對該等索賠的觀點一致，並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最近期財務報表）中披露；我們認為，該等索賠導致中電集團有重大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

背景

Iona燃氣廠 — 燃氣廠原由EnergyAustralia擁有，是一座位於澳洲維多利亞省西南部Iona的燃氣處理及壓縮設施，並設有地下燃氣儲存庫。燃氣廠為維多利亞省及南澳省燃氣市場提供燃氣注入、儲存和提取服務。

出售事項及訴訟 — 2015年12月，EnergyAustralia出售Iona燃氣廠予Lochard Energy。2017年5月，Lochard Energy就EnergyAustralia對有關儲存庫的技術表現和燃氣廠擴建能力的若干陳述欠缺完整或具誤導性展開法律訴訟程序。

該訴訟原定於2021年5月開始審理，但由於有關方近期於3月初參與調解，最終於2021年3月11日達成和解協議。董事會經考慮出售事項、該等索賠、調解過程，以及原定審訊程序後，認為和解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利益。

承 董 事 會 命
司 馬 志
公 司 秘 書

香 港 ， 2021 年 3 月 12 日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毛嘉達先生、利約翰先生、
包立賢先生及斐歷嘉道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艾廷頓爵士、聶雅倫先生、羅范椒芬女士、
穆秀霞女士、陳秀梅女士、吳燕安女士及
顧純元先生

執行董事： 藍凌志先生及彭達思先生